

先受罚 后受助

# 这个货车司机被感动



□晚报记者 徐松 通讯员 朱金光 文/图

本报讯 3月27日下午,在对违法超载司机处罚后,得知司机家庭困难,30多名执法人员于次日又为司机捐款。周口晚报记者了解到,这个感人的事情就发生在郸城县。

3月27日13时许,郸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治超中队和该县交通运输局执法所,在省道S207联合查处违法超载车辆时,发现一辆疑似超载车,立即对该车进行拦截检查。经过磅检测,该车超载率达85%,属严重超载。警方随即对该车进行查扣。

在调查该车司机情况时,民警何涛发现,司机就是该车车主,名叫杨彦灵,今年46岁,家住郸城县洺南办事处王寨居委会

王寨村。他有3个女儿和1个儿子。儿子8岁时患了强直性脊柱炎,常年在北京住院治疗,花销很大,其家也因病致贫。去年,杨彦灵借钱买了一辆二手货车。为了给儿子多挣些医药费,他经常没日没夜地跑车。对于这次超载,他知道这样做既危险又违法。但为了多挣些钱,他还是抱着侥幸心理多装了一些货物。

何涛等民警了解情况后,在依法对杨彦灵进行处罚后,又于次日下午组织30多名执法人员,在郸城县胡集乡张大庄交通运输局超载车辆卸载点开展爱心募捐活动(如图)。随后,他们又驱车来到杨彦灵家中,把2050元爱心捐款交给杨彦灵。杨彦灵接过爱心捐款,既羞愧又感动,连声感谢大家的帮助。

## 沈丘抓获一个农资销售“忽悠团”



农资销售“忽悠团”准备销售的玉米种子

□晚报记者 张劲松 文/图

本报讯 3月29日12时许,沈丘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在留福镇金营村抓获一个农资销售“忽悠团”,现场查获非法销售的玉米种子270公斤,菜种200袋。

据市农业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每到农资销售旺季,农资销售“忽悠团”就会出现在各地的农村。他们不走正常的市场销售渠道,而是以现场“洗脑授课”、免费送货上门等模式售卖假冒伪劣农资产品。他们卖完农资就走,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如果农资出现问题,农民根本无法维权。

该负责人讲,由于农村的青壮年大多外出打工,农资销售“忽悠团”危害的人群大多是留守老人和留守妇女。由于识别能力低、科技知识浅薄,再加上一些赠送的小礼品,他们一般经不住诱惑很容易上当受骗。为此,请广大农民朋友一定不要轻信农资销售“忽悠团”的讲解和产品,购买农资一定要到正规的农资市场。这样才能保证不会上当受骗,自己的合法权益才不会受损。

据了解,这个农资销售“忽悠团”原来在邻县活动,近日抱着侥幸心理到沈丘忽悠群众,没想到刚到沈丘就栽了。

## 小果树大文章

□晚报记者 宋风 文/图

无花果树凭着其易于栽培的特性,颇受人们喜爱。去年,家住周口中心城区庆丰路上的赵辛就在自家阳台上种了4棵无花果树。他告诉周口晚报记者,看起来很平凡的无花果树,其实大有文章。

果树一般在室外栽培,在阳台上种无花果树并不常见。赵辛说,把果树种在阳台上是无奈之举,因为他家在5楼,没有条件在室外栽培。“我们小区有几家人在自家屋后的空地上种了无花果树。无花果成熟时,我偶尔也会摘一个尝尝。”赵辛说。

直到有一天,赵辛在无花果树下看到树上有一张“名片”,上面写着3行字,大致是说树的主人还没有尝过成熟的果实,希望邻居手下留情,不要把果实摘完。赵辛看后,打消了再次摘无花果的念头。回到家,他决定在家里种无花果树。

阳台上能否种无花果树,是赵辛面对的第一个问题。随后,他通过网络搜索,发现网上有很多种植成功的例子。“一般情况下,长宽高都达到40厘米的花盆,就能满足盆栽无花果树的生长条件。”赵辛说。

接着,赵辛上网寻找合适的树苗。“不知道,看起来很平凡的无花果树,竟然有很多品种。”赵辛说,无花果树的品种很多,从果实的颜色来分,有绿色果实、黄色果实、紫色果实和黑色果实;从果实的形状分,有圆形的和椭圆形的。无花果树的品种不同,果实大小也不一样,小的像小塑料瓶的瓶盖,大的有半个易拉罐啤酒瓶大小。“我在果农论坛里面看到有人在花盆里种出了280克重的无花果。”赵辛说。

在果农论坛里经过1个多月的对比了解,去年9月,赵辛选择了适合在周口本地生长的4棵无花果树。赵辛说:“今年春天,这4棵无花果树,有3棵长出了新叶,剩下一棵枯死了。”虽然没有全部成活,但赵辛对自己的这次尝试非常满意。他说,吃到自己亲手种的无花果结的果实的日子指日可待。他告诉周口晚报记者,他不仅收获了树苗成活带来的喜悦,还通过亲力亲为,对无花果树有了更多了解。“看似简单的东西,深入了解后发现其中大有文章,这就是我种无花果树最强烈的感受。”赵辛说。



赵辛在自家阳台上种的无花果树

我们爱绿色